

2021 年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第一部分：概况

一、单位 主要职责

二、单位 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的主要职责是：协助市教育局拟定学校卫生工作规划；协助市卫生健康局对学校卫生等实施监督；负责全国（湛江）学生体质与健康调研监测工作；负责市区中小學生健康体检工作；负责开展和指导市区中小學生常见疾病及其他疾病的防控工作；指导市区学校开展健康教育和咨询；指导市区学校开展卫生工作及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设置办公室，在职人员 6 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0.00	2.00	0.00	2.00	0.50	1.36	0.00	1.36	0.00	1.3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5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6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5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36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

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3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单位开展学生健康体检业务，用于公务用车年检、维修和加油等支出，保有量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中的车辆数一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我单位本年无发生额。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